

天津市北辰区城市管理委员会

北辰区城市管理委员会 2021 年行政执法工作报告

区政府：

2021 年以来，北辰区城管委在区委、区政府的领导下，认真贯彻落实法治政府建设各项要求。结合城市管理职能，不断提升依法执政、依法行政能力水平。现将具体情况报告如下：

一、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积极推行行政执法“三项制度”

2021 年我委共做出行政处罚 20 起（简易程序 6 起、一般程序 14 起），罚金 209950 元。其中涉及渣土撒漏、擅自处理建筑垃圾 10 起，罚金 67000 元。涉及共享单车 5 起，罚金 120000 元。涉及违法破路 2 起，罚金 2500 元。涉及违法广告 1 起，罚金 400 元。涉及燃气安全 1 起，罚金 20000 元。涉及乱扔垃圾 1 起，罚金 50 元。行政执法过程严格落实“三项制度”，公正文明执法。

1、严格执行执法公示制度。行政执法主体、权限、依据、程序和随机抽查事项清单等信息通过北辰政务网全面准确及

时主动公开。严格按照天津市行政裁量权基准有关制度开展行政执法活动，并及时转发至属地镇街，做好培训指导工作。严格按照“亮证执法”制度有关规定，从事执法活动时主动出示行政执法证件，依法执法、文明执法，规范用语，所出示文书包括执法决定、责令限期改正通知书等均有两名执法人员签字，严格执行2人以上执法规定。做出的随机抽查执法检查情况及处罚决定均按照规定时限进行了公示。

2、严格执行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配备执法记录仪31台，持证执法人员17人，满足1:1的配备比例。结合工作实际制定了《天津市北辰区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支队执法音像记录管理制度》，进一步规范执法全过程音像记录工作。制定了《天津市北辰区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支队数字化记录信息归档管理制度》，要求各行政执法大队及执法人员对行政处罚、行政检查等行政执法行为的程序启动、调查取证、审核决定、送达执行、归档管理等全过程进行的文字记录（电子文件）和音像记录。各行政执法大队在行政执法行为终结之日起30日内，将行政执法过程中形成的文字（电子文件）和音像记录资料进行立卷、归档，并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档案法》及有关规定进行保管。转发市城管委《关于调整〈行政执法常用文书式样〉的通知》至属地镇街，做好行政处罚文书填写指导工作。

3、严格执行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结合工作实际，制定了《天津市北辰区城市管理委员会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流程》，成立了法制审核委员会，办公室设在区城管委办公室。目前法制审核人员为3人，满足不少于本单位执法人员总数的5%的原则。重大执法决定审核目录清单已制定完成，目前我委未作出重大执法决定。

二、积极开展各类专项执法工作

1. 开展建筑垃圾专项联合检查。为改善城区道路环境秩序，方便群众出行，避免扬尘环境污染，城管委联合环保、交警、建委、运管等部门开展施工工地建筑垃圾联合检查。截止目前，累计巡查315次，出动执法人员500余人次，检查点位2351处，发现问题213处次，现场问题整改111处次，约谈22次。对车轮带泥污染道路、运输渣土车辆未完全密闭、擅自设立建筑垃圾弃置场所、工地出入口未安装防治车辆污染道路措施、未经核准擅自处置建筑垃圾等现象进行了有效的治理。

2. 开展冬季燃气安全检查工作。自2021年初起，加强检查督导、完善制度机制，多次对全区范围内的燃气企业及使用燃气的个体商户进行燃气安全隐患排查专项行动，对全区重点燃气企业及液化石油加气站开展极寒大风天气燃气安全专项检查，督促相关企业做好极寒天气燃气设备防冻工作，

切实履行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强化安全防范意识。

3. 开展对使用液化石油气钢瓶商户的联合检查。2月下旬至3月中旬对全区范围使用液化气钢瓶的商户开展专项安全检查，对御龙湾底商、龙岩道王庄小二楼底商、泰来西道底商、佳宁道沿线底商、红星美凯龙底商等重点片区的商户逐户检查，检查发现部分商户普遍存在液化气钢瓶存放过多、未按时检验、距离明火过近等问题，专项行动累计发现安全隐患问题36处，执法人员对存在安全隐患的商户要求立即整改，并由相关负责人签署检查情况记录表。

4. 开展道路秩序专项巡查。结合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活动、环保督察及创文验收迎检工作，做好道路秩序专项巡查工作，重点治理市场外溢、占路经营等违法行为，切实提高我区道路环境秩序管理水平。累计开展执法检查240余次，出动执法人员1100余人次，治理占路经营1700余处。

5. 开展垃圾分类执法工作。为全面贯彻《天津市生活垃圾管理条例》，尽早实现垃圾分类精细化、精准化，联合属地各镇街、开发区采取5加2、白加黑的方式进行全覆盖式巡查，截止目前已出动千余人次，检查餐饮企业150余家、企业百余处、社区200余处，共下达温馨提示46张并开出了天津市第一张发单，随后普东街、大张庄、宜兴埠执法队也

进行了行政处罚决定，取得了处罚一个，警示一批，教育一片的良好效果。

6. 开展共享单车治理工作。为进一步规范共享单车停放，提升道路秩序水平，自3月初起，多次开展共享单车专项检查行动，对辰昌路地铁站沿线、京津公路沿线等重点道路共享单车（电动）车随意乱停乱放，影响市容秩序的乱象进行集中整治。截止2021年12月底，累计开展共享单车（电动）车专项巡查24次，对相关属地下达督办单5期，对天津泓协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广州骑安科技有限公司、上海钧正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摩拜出行服务有限公司4家公司下达责令改正12起，下达处罚决定5起，累计罚金120000元。

7.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专项执法工作。按照《天津市“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工作考核细则的函》的要求，制定了区城管委“双随机、一公开”检查对象名录库，并严格按照抽查计划进行抽查。2名执法人员对相关单位负责人出具行政执法检查通知书，全面检查完毕后，由企业负责人签署“双随机、一公开”随机抽查检查表，检查过程全程摄录，确保“双随机、一公开”检查工作落实落细。

8. 落实普法责任制。全面落实“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制，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倡导文明行为，治理不文明行为，提升社会文明程度，建设文明幸福的现代化

天津，结合垃圾分类和安全生产要点以及宣传贯彻天津市文明行为促进条例的要求，根据我区行政执法工作实际，定期在商圈、公园、广场等场所开展普法宣传活动，并将相关法律条款对热心群众进行现场讲解，2021年以来共开展各类宣传活动15次，出动宣传人员200余人次，发放宣传单页2500余册、宣传品900余个，悬挂布标20余处，张贴海报30余张，有效提升了城市管理综合执法行政机关的良好社会形象。

三、下一年工作安排

一是加强监督管理。按照执法程序要求进一步完善执法文书，明确执法文书制作规范和要求、执法过程中现场拍照记录入卷规范、执法记录仪及其他录音录像设备录制的音像资料保管方式。我委将对日常执法文书进行审查，确保每件行政执法案件有记录、有案卷，保障执法全过程文字记录完整，执法文书规范，案卷完整齐全。

二是联合相关部门指导属地做好专项执法工作。加强巡查落实责任，指导属地对违法占路经营，加工摊点，店外经营，市场外溢等问题进行全面治理，形成高压态势，对于发现的违法问题，依法扣押生产经营工具，从重进行处罚。对重点区域和路段实行夜间值守，采取不间断执勤和巡查，确保发现问题及时治理，保障市容环境整洁，同时积极配合市

场监管、农业农村、生态环境、住建等部门开展联合执法，形成合力。

三是落实执法责任、营造良好氛围。针对垃圾分类、道路桥梁、供热燃气等进行广泛性宣传，多渠道、多层次、多角度提升社会单位和市民群众特别是特定群体的知晓率和参与度。结合自身特色，充分发挥舆论宣传导向的作用，利用宣传单、公开信等方式大力宣传此项工作的意义，营造千家万户共同参与、人人关心的良好执法环境。

北辰区城市管理委员会

2021年12月28日

